

龍華科技大學雙語中心 113 學年第 2 學期 SDGs 英文朗讀比賽

- 一、活動宗旨：藉由英語朗讀競賽，提升學生學習英文發音及口語表達之興趣，強化學生英語效果。
- 二、比賽時間：114 年 3 月 27 日（星期四）中午 12:00~13:00。
- 三、辦理地點：P205 教室。
- 四、欲參賽同學親至雙語中心（人設學院 P 棟 1 樓 P111）現場報名。本次比賽共開放 20 位同學報名，額滿為止。
- 五、報名截止日：即日起至 114 年 3 月 17 日中午 12 點前截止。
- 六、報名並參賽之同學可獲自學點數 4 點，優勝同學可獲自學點數 5 點。
- 七、活動辦法：
 - (一)比賽內容由雙語中心提供，並於報名時領取。
 - (二)比賽於 11:50 開始報到。12:00 開始正式比賽。比賽結束時仍未報到者視同棄權。
 - (三)朗讀內容由參賽者於比賽當天現場抽籤決定，並於前 2 位同學參賽時再行抽選朗讀稿(如 1 號同學進行朗讀時，3 號同學才能抽題)，並以抽出之講稿參賽。抽出之講稿不得做任何記號，亦不得以自行準備之講稿進行比賽。否則將不予計分。
 - (四)每位參賽者朗讀時間為 1 分 30 秒，響鈴代表結束，參賽者須立即終止朗讀。
 - (五)若遇同分情況，將由評審決定優勝者。
- 八、獎勵：
 - 第一名獎金 1000 元。
 - 第二名獎金 800 元。
 - 第三名獎金 600 元。
 - 佳作(3 組)獎金 400 元。
- 九、評分標準：
 - (一)發音及聲調佔 50%。
 - (二)流暢度佔 35%。
 - (三)表情和台風佔 15%。
- 十、注意事項：
 - (一)聯絡方式 TEL：82093211 分機:6855 或 E-mail 至 lc@mail.lhu.edu.tw。
 - (二)獎項可依評分狀況從缺。
- 十一、本規則若有未盡事宜，得由主辦單位修正補充，並於賽前公告週知。

龍華科技大學 雙語中心